

ເງື່ອນໄຂການຈັດເອົາເງິນສະໜັບສະໜູນສູງສຳລັບການກຳນົດ

勐海县财政局文件

海财整合〔2022〕18号

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 2022 年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勐海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西财农发〔2022〕93 号）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使用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海政办拨〔2022〕175 号），现安排你单位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520 万元，专项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一批、第三批）。此款请列入 2022 年“2130153，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农田建设”预算支出科目。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资金管理使用

你单位要按照地方政府债券预算管理和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尽快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二、强化绩效管理

你单位应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环节，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一批、第三批）绩效目标申报表



抄送：预算股

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印发
